

证券代码：871326

证券简称：武侯高新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成都武侯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武侯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，就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本次章程修订系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》以及成都市武侯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关于做好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规范和完善，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成都武侯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 鹿奎

罗永明

苏翊

2025 年 1 月 9 日